

证券代码：834179

证券简称：赛科星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内蒙古赛科星繁育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2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宿海龙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监事3人。

监事宿海龙、张建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0号—

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基础层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工商企业）》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长期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宿海龙、张建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上述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经核查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担任监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监管单位采取监管措施、进行处罚的情况，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要求。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顺利完成审计工作。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内蒙古赛科星繁育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赛科星繁育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